

关于自有资金参与中航证券鑫航 3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事项的 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和托管人：

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本着与广大投资者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或“中航证券”）拟于近期运用自有资金 1900 万元申购中航证券鑫航 3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后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资产计划份额登记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遵循谨慎、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

特此公告。

